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汨环评〔2024〕063号

关于湖南悦烨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原种繁育基地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湖南悦烨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批复<湖南悦烨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原种繁育基地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报告》及有关附件、岳阳市汨罗生态环境事务中心《湖南悦烨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原种繁育基地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报告》（汨环事评估〔2024〕63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湖南悦烨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原种繁育基地项目选址位于汨罗市罗江镇群英村、嵩山村，规划建设2栋8层多功能猪舍及相关配套设施，常年存栏母猪7200头、公猪364头，年产仔猪180000头，年出栏保育猪108000头、种猪68218头、肉猪3782头。原项目于2022年11月取得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关于湖南悦烨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原种繁育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岳汨环评〔2022〕065号），并于当年启动部分工程建设。本次环评文件报批时，原项目1#猪舍、1#综合房、1#洗车烘干房以及污水处理站仍在建设中，其余工程内容尚未动工。基于生产安全和极端情况下供热保障等方面考虑，建设



单位在保持原项目养殖规模、主要生产工艺和粪污处理处置方式不变情况下，拟取消原项目 2 栋洗车烘干房的以液化石油气为燃料的燃烧器装置和 2 个无害化处理车间的电加热装置，同时在 2 栋洗车烘干房各新增 1 台 3t/h 的热风炉、2 栋猪舍各新增 2 台 5t/h 的热风炉（一用一备）、2 个无害化处理车间各新增 1 台 3t/h 的导热油炉，所有新增的供热装置均采用成型生物质颗粒为燃料，并在厂区内新增 1 个 20000 立方米容积的废水暂存池。项目总投资 32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00 万元），占地面积约 486.83 亩。因本次建设内容调整涉及项目重大变动，建设单位依法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原环评文件及批复即日起不再执行。根据你公司委托湖南汇美环保发展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南悦烨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原种繁育基地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的结论、建议及专家评审意见，该项目符合现行产业政策，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项目建设可行。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确定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

二、你公司在该项目设计、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着重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加强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施工场地采取硬化进场道路、洒水抑尘、硬质围挡、冲洗地面和车辆等防尘抑尘措施，防治扬尘污染；装修施工尽量选用水性油漆等环保型材料，加强通风，减少装修废气污染；使用符合国家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和机动车，防止尾气污染。尽量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施



工时间，减少施工噪声影响。尽量避开雨季施工，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全部综合利用，不外排。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倾倒在指定地点、妥善处置。工程建设使用商品混凝土和装配式建筑，土建完成后及时跟进绿化，防止水土流失。

2、认真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的要求，规范设计、建设厂区雨水及污水管网。畜禽粪污和生活污水全部资源化利用，不外排。猪舍采用干清粪方式，生活污水经隔油、化粪池预处理后，与猪尿液、猪舍清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洗车废水等统一收集至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采用“固液分离+水解酸化+一级A/O+二级A/O+物化沉淀+臭氧消毒”处理工艺，处理规模为600立方米/日，配套建设1座调节池（5000立方米）和3座暂存池（40000立方米）。污水处理站尾水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肥料中有毒有害物质的限量要求》（GB 38400-2019）相关标准要求后，按照《尾水消纳方案》进行林地和农田灌溉消纳。采取废水收集输送系统（不得采取明沟布设）、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防雨防渗防溢流、固体废物规范贮存等措施，有效防控地下水和土壤污染。

3、切实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2栋猪舍、2栋洗车烘干房和2套无害化处理系统配备的热风炉和导热油炉均以成型生物质颗粒为燃料，燃烧废气分别采用“低氮燃烧装置+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筒（DA001-DA006）排放。通过改进饲料配比、及时清粪、污水处理站池体加盖或覆膜、定期喷洒除臭剂等措施，减少恶臭产生。猪舍、堆肥车间和无害化处理车间废气全面收集，经



生物除臭装置处理后通过风楼排放。热风炉废气排气筒外排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湘环发〔2020〕6号)附件1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导热油炉废气排气筒外排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煤锅炉类特别排放限值。厂界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7中排放标准。氨、硫化氢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相关要求后通过烟道引至屋顶排放。

4、采取措施防止噪声污染扰民。尽量选用低噪声的先进设备并加强保养,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和工序合理布局,对主要的声源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消音降噪措施。场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合理安排强噪声作业特别是生猪装运时间,进一步加强场区和周边的绿化,确保产生的噪声不会对周边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5、规范固体废物的暂存处置。按“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并建立健全固体废物产生、储存、处置管理台账。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管



理。防疫废物和废消毒剂包装物等属危险废物，须严格按《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 39707-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要求规范暂存，及时交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并做好转移联单工作。应急处置状态下的分娩废物和病死猪经无害化处理设施预处理后，与固体粪污、污水处理站污泥一并用于堆肥车间制作有机肥半成品，产品执行《肥料中有毒有害物质的限量要求》（GB 38400-2019）表 1 中其他肥料类标准。生活垃圾交当地环境卫生管理部门及时清运处置。

6、加强环境管理和风险防范。切实加强内部环境管理，实行清洁生产，制定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账，加强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严格控制饲料组分中重金属、抗生素、生长激素等物质的添加量，保障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环境安全。猪舍和污水处理站边界外 200 米范围内为卫生防护距离，不得规划新建居民住宅等敏感建筑物。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SO_2 \leq 5.3t/a$ 、 $NO_x \leq 4.5t/a$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风险防范：对拟选用的环保治理工艺、技术及设备设施要开展安全风险论证，不得采用国家、地方明令淘汰的设备、产品和技术；强化环保设备设施使用、安装、运行等过程的安全防患措施，对环保设备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牢固树立“预防为主”指导思想，注意防范火灾等安全事故发生，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开展环境应急预案的培训、宣传和必要的应急演练，确保突发环境事件能够得到及时妥善处置。

三、你公司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和《固定污染源排



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的相关规定，在项目启动生产设施或发生实际排污之前，按照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认真梳理并确认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后，依法履行排污许可手续，未履行排污许可手续，不得排放污染物。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该项目竣工后，你公司须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建设项目方可投入生产或使用。

六、如你公司在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过程中存在瞒报、谎报等欺骗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我局有权撤销本批复，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你公司承担。



抄送：汨罗市应急管理局、岳阳市汨罗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汨罗市罗江镇环境保护站、湖南汇美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